

编号: _____

辽宁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定表

单位（全称）:

主管部门:

姓名:

申报专业名称:

申报资格名称: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

填表说明

1. 本表一式三份，仅供评定（认定）专业技术资格使用，表一至表六由申报人填写。编号由评委会办事机构统一编写。
2. 本表一律用钢笔或碳素笔填写或打印，字迹要工整，内容要求简练、具体、实事求是。打印要用“宋体”、“小四”字号。
3. 封面“单位全称”上加盖单位公章，单位名称应与公章一致。
4. 表内时间一律用公历阿拉伯数字填写。
5. 表一内“最高学历”系指申报人所取得学历中的最高学历，其他学历可在“学习经历栏”中填写。
6. “相片”一律用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半身照。
7. 需有关人事（组织）部门和专家填写签章的内容不允许缺项，否则此表无效。
8. 表七“单位公示情况”由单位人事部门如实填写公示相关信息，“公示内容”填写公示的具体信息，如：“基本情况、工作经历、主要工作业绩、获奖情况等”；“公示结果”选择填写：“公示结果无异议”、“公示结果有异议，经调查后同意申报”。
9. “本人承诺”和“单位承诺”需申报人和单位审核人用钢笔或碳素笔抄写，并按要求签字、加盖单位印章。
10. 表八“证书管理号”，由评委会办事机构统一填写。
11. 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页。
12. 本表需正反面打印并装订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一寸 半身 免冠 相片
身份证号		参加工作时间				
现从事工作岗位及时间						
最高学历		学位				
毕业院校、专业、时间						
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名称、取得时间及审批机关						
现聘专业技术职务及时间						
何时何地授予何种学术荣誉称号						
何时何地受何种处分						
何时何地参加何种学术团体、任何职务，有何社会兼职						
学 习 经 历						
起止时间	学校（单位）及专业			学位	是否全日制	
本人档案现存单位（全称）				联系人及电话		

二、工作经历

起止时间	所在单位	从事何（专业技术）工作	职务（资格）	证明人
备注				

三、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

起止时间	项目、课题名称	工作内容及本人起何作用 (主持、参与、独立)	成果获何种奖励、效益或专利并填写 获奖证书或专利号	鉴定机构及证明人	备注

四、著作、论文及重要（学术）报告

名 称	发表情况 (出版社、刊物期号、 学术会议名称)	作者排名 发表时间	获奖情况	备 注

五、参加培训学习情况

(包括参加专业学习、培训、国内外进修等)

起 止 时 间	学 习 (培 训) 地 点	主 要 内 容 及 成 绩	是 否 脱 产	证 明 人

六、本人专业技术工作述评

申报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七、公示、推荐及学科评议组意见

单位公示情况		
公示时间、内容	公示结果	
单位审核意见	主管部门复核意见 (自主评审单位不填)	市(县、区)人社部门推荐意见 (自主评审单位不填)
公 章	公 章	公 章
审核人： 年 月 日	审核人： 年 月 日	审核人： 年 月 日
学 科 评 议 组 意 见	评委签字： 年 月 日	

备 注

本人承诺：所提供的信息和申报材料真实准确，对因提供有关信息、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后果，责任自负，并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。

（上述内容请申报人在下边空白处手写并签字）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

单位承诺：承诺推荐的申报人员所有材料真实有效。

（上述内容请单位审核人在下边空白处手写、签字并加盖公章）

审核人：

年 月 日

公 章

评定表一式三份，由评委会办事机构、用人单位（人事档案）、个人各持一份。

